



**标题：**应急管理部关于给予魏存曦等102名同志和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等11个集体奖励的决定

**索引号：**3/2021-00151

**发文字号：**应急〔2021〕49号

**发文单位：**应急管理部

**所属机构：**

**主题分类：**人事信息

**公文种类：**其他

**成文日期：**2021年7月25日

**发布日期：**2021年7月28日

## 应急管理部关于给予魏存曦等102名同志和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等11个集体奖励的决定

应急〔2021〕49号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中国地震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部机关各司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部所属事业单位，各有关单位：

2021年5月14日，国务院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四川省人民政府联合举行“应急使命·2021”抗震救灾演习（以下简称演习），这是应急管理部成立三年来首次举行的大规模实兵检验性演习。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四川省各类专业应急队伍，解放军、武警部队和民兵等各方面力量参加了演习。

在演习筹备实施过程中，各参演方以实际行动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克服准备时间短、场景环节多、协调难度大等实际困难，团结一致、攻坚克难，不舍昼夜、连续奋战，为演习付出巨大心血和艰苦努力。演习获得圆满成功，得到了国务院领导同志的高度评价和社会各方面的充分肯定。

为激励先进、鼓舞士气、推动工作，根据《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应急管理部决定，对在演习筹备实施过程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魏存曦等102名同志和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等11个集体给予奖励。

希望受到奖励的个人和集体珍惜荣誉、再接再厉，锐意进取、再立新功。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消防指战员要向受到奖励的个人和集体学习，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忠实履行应急管理职责使命，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附件：1. 个人奖励名单  
2. 集体奖励名单

应急管理部  
2021年7月25日

[【下 载】](#) [【打 印】](#) [【关 闭】](#)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

京ICP备18056520号-2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



官方微信



官方微博